

## 关于引文注释的规定

为便于学术交流和推进本社刊物编辑工作的规范化,在研究和借鉴其他人文社会科学学术刊物注释规定的基础上,我们对原有引文注释规范进行了补充和完善,特制定新的规定,从2020年第1期开始实施。

### 「一」注释体例及标注位置

文献引证方式采用注释体例。

注释放置于当页下(脚注)。注释序号用①,②,③……标识,每页单独排序。正文中的注释序号统一置于包含引文的句子(有时候也可能是词或词组)或段落标点符号之后。

### 「二」注释的标注格式

#### (一)非连续出版物

##### 1. 著作

标注顺序: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献题名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

责任方式为著时,“著”可省略,其他责任方式不可省略。

引用翻译著作时,将译者作为第二责任者置于文献题名之后。

引用《马克思恩格斯全集》《列宁全集》等经典著作应使用最新版本。

示例:

赵景深:《文坛忆旧》,上海:北新书局,1948年,第43页。

谢兴尧整理:《荣庆日记》,西安:西北大学出版社,1986年,第175页。

蒋大兴:《公司法的展开与评判——方法·判例·制度》,北京:法律出版社,2001年,第3页。

任继愈主编:《中国哲学发展史(先秦卷)》,北京:人民出版社,1983年,第25页。

实藤惠秀:《中国人留学日本史》,谭汝谦、林启彦译,香港:中文大学出版社,1982年,第11-12页。

金冲及主编:《周恩来传》,北京:人民出版社、中央文献出版社,1989年,第9页。佚名:

《晚清洋务运动事类汇钞五十七种》上册，北京：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，1998年，第56页。

狄葆贤：《平等阁笔记》，上海：有正书局，[出版时间不详]，第8页。

《马克思恩格斯全集》第31卷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98年，第46页。

## 2. 析出文献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/析出文献题名/文集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集题名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

文集责任者与析出文献责任者相同时，可省去文集责任者。

示例：

杜威·佛克马：《走向新世界主义》，王宁、薛晓源编：《全球化与后殖民批评》，北京：中央编译出版社，1999年，第247-266页。

鲁迅：《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》，《鲁迅全集》第9册，北京：人民文学出版社，1981年，第325页。

唐振常：《师承与变法》，《识史集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，第65页。

## 3. 著作、文集的序言、引论、前言、后记

(1) 序言、前言作者与著作、文集责任者相同。

示例：

李鹏程：《当代文化哲学沉思》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94年，“序言”，第1页。

(2) 序言有单独的标题，可作为析出文献来标注。

示例：

楼适夷：《读家书，想傅雷（代序）》，傅敏编：《傅雷家书》（增补本），北京：三联书店，1988年，第2页。

黄仁宇：《为什么称为“中国大历史”？——中文版自序》，《中国大历史》，北京：三联书店，1997年，第2页。

(3) 责任者层次关系复杂时，可以通过叙述表明对序言的引证。为了表述紧凑和语气连贯，责任者与文献题名之间的冒号可省去，出版信息可括注起来。

示例：

见戴逸为北京市宣武区档案馆编、王灿炽纂《北京安徽会馆志稿》(北京:北京燕山出版社,2001年)所作的序,第2页。

#### 4. 古籍

##### (1) 刻本

标注顺序: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献题名(卷次、篇名、部类)(选项)/版本、页码。

部类名及篇名用书名号表示,其中不同层次可用中圆点隔开,原序号仍用汉字数字,下同。页码应注明a、b面。

示例:

姚际恒:《古今伪书考》卷3,光绪三年苏州文学山房活字本,第9页a。

##### (2) 点校本、整理本

标注顺序: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献题名/卷次、篇名、部类(选项)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可在出版后注明“标点本”“整理本”。

示例:

毛祥麟:《墨余录》,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5年,第35页。

##### (3) 影印本

标注顺序: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献题名/卷次、篇名、部类(选项)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(影印)页码。可在出版后注明“影印本”。为便于读者查找,缩印的古籍,引用页码还可标明上、中、下栏(选项)。

示例:

杨钟羲:《雪桥诗话续集》卷5,沈阳:辽沈书社,1991年影印本,上册,第461页下栏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690《服章部七》引《魏台访议》,北京:中华书局,1985年影印本,第3册,第3080页下栏。

##### (4) 析出文献

标注顺序:责任者/析出文献题名/文集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集题名/卷次/丛书项(选项,丛书名用书名号)/版本或出版信息/页码。

示例:

管志道:《答屠仪部赤水丈书》,《续问辨牍》卷2,《四库全书存目丛书》,济南:齐鲁书社,

1997年影印本，子部，第88册，第73页。

#### (5) 地方志

唐宋时期的地方志多系私人著作，可标注作者；明清以后的地方志一般不标注作者，书名其前冠以修纂成书时的年代（年号）；民国地方志，在书名前冠加“民国”二字。新影印（缩印）的地方志可采用新页码。

示例：

乾隆《嘉定县志》卷12《风俗》，第7页b。

民国《上海县续志》卷1《疆域》，第10页b。

万历《广东通志》卷15《郡县志二·广州府·城池》，《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》，北京：中国书店，1992年影印本，第42册，第367页。

#### (6) 常用基本典籍

官修大型典籍以及书名中含有作者姓名的文集可不标注作者，如《论语》、二十四史、《资治通鉴》、《全唐文》、《册府元龟》、《清实录》、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、《陶渊明集》等。

示例：

《旧唐书》卷9《玄宗纪下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75年标点本，第233页。

《方苞集》卷6《答程夔州书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标点本，上册，第166页。

#### (7) 编年体典籍

如需要，可注出文字所属之年月甲子（日）。

示例：

《清德宗实录》卷435，光绪二十四年十二月上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87年影印本，第6册，第727页。

## (二) 连续出版物

### 1. 期刊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/文献题名/期刊名/年期(或卷期，出版年月)/页码。

刊名与其他期刊相同，也可括注出版地点，附于刊名后，以示区别；同一种期刊有两个以上的版别时，引用时须注明版别。

示例：

何龄修:《读顾诚〈南明史〉》,《中国史研究》1998年第3期,第167—173页。

梁启超:《阴阳五行说之来历》,《东方杂志》第20卷第10号,1923年,第70—79页。

魏丽英:《论近代西北人口波动的主要原因》,《社会科学》(兰州)1990年第6期,第64—69、82页。

费成康:《葡萄牙人如何进入澳门问题辩证》,《社会科学》(上海)1999年第9期,第63—67页。

董一沙:《回忆父亲董希文》,《传记文学》(北京)2001年第3期,第36—39页。

李济:《创办史语所与支持安阳考古工作的贡献》,《传记文学》(台北)第28卷第1期,1976年1月,第××页。

黄义豪:《评黄龟年四劾秦桧》,《福建论坛》(文史哲版)1997年第3期,第26—27页。

苏振芳:《新加坡推行儒家伦理道德教育的社会学思考》,《福建论坛》(经济社会版)1996年第3期第48—50页。

叶明勇:《英国议会圈地及其影响》,《武汉大学学报》(人文科学版)2001年第2期。

倪愆襄:《德育学科的比较研究与理论探索》,《武汉大学学报》(社会科学版)2002年第4期,第512—513页。

## 2. 报纸

标注顺序:责任者/篇名/报纸名称/出版年月日/版次。

早期中文报纸无版次,可标识卷册、时间或栏目及页码(选注项)。同名报纸应标示出版地点以示区别。

示例:

李眉:《李劫人轶事》,《四川工人日报》1986年8月22日,第2版。

伤心人(麦孟华):《说奴隶》,《清议报》第69册,光绪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,第1页。

《四川会议厅暂行章程》,《广益丛报》第8年第19期,1910年9月3日,“新章”,第1—2页。

《上海各路商界总联合会致外交部电》,《民国日报》(上海)1925年8月14日,第4版。

《西南中委反对在宁召开五全会》,《民国日报》(广州)1933年8月11日,第1张第4版。

### (三) 未刊文献

## 1. 学位论文、会议论文等

标注顺序: 责任者/文献标题/论文性质/地点或学校/文献形成时间/页码。

示例:

方明东:《罗隆基政治思想研究(1913—1949)》, 博士学位论文,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, 2000年, 第67页。

任东来:《对国际体制和国际制度的理解和翻译》, 全球化与亚太区域化国际研讨会论文, 天津, 2000年6月, 第9页。

## 2. 手稿、档案文献

标注顺序: 文献标题/文献形成时间/卷宗号或其他编号/藏所。

示例:

《傅良佐致国务院电》, 1917年9月15日, 北洋档案1011—5961,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。

《党外人士座谈会记录》, 1950年7月, 李劫人档案, 中共四川省委统战部档案室藏。

### (四) 转引文献

无法直接引用的文献, 转引自他人著作时, 须标明。标注顺序: 责任者/原文献题名/原文献版本信息/原页码(或卷期)/转引文献责任者/转引文献题名/版本信息/页码。

示例:

章太炎:《在长沙晨光学校演说》, 1925年10月, 转引自汤志钧:《章太炎年谱长编》下册, 北京: 中华书局, 1979年, 第823页。

### (五) 电子文献

电子文献包括以数码方式记录的所有文献(含以胶片、磁带等介质记录的电影、录影、录音等音像文献)。

标注项目与顺序: 责任者/电子文献题名/更新或修改日期/获取和访问路径/引用日期。

示例:

王明亮:《关于中国学术期刊标准化数据库系统工程的进展》, 1998年8月16日, <http://www.cajcd.cn/pub/wml.txt/980810-2.html>, 1998年10月4日。

扬之水:《两宋茶诗与茶事》, 《文学遗产通讯》(网络版试刊) 2006年第1期, <http://www.literature.org.cn/Article.asp?ID=199>, 2007年9月13日。

## （六）外文文献

引证外文文献，原则上使用该语种通行的引证标注方式。

### 1. 英文

#### （1）文章标题

文章标题中，大写部分有：除需要小写的情况外，所有单词的首字母；当一般需要小写的单词作为主标题或副标题的第一个单词时，也要大写。标题中需要小写的单词有：冠词（a, an, the）、连词（and, or, nor, but, for 等），小于 5 个字母的介词（at, by, in, on, of, to, up, from, as 等），5 个及 5 个以上字母的介词则大写（without, between 等）。标题中的“and”不能用“&”代替。

例如：

(a) Social Class and Parent-Child Relationships: An Interpretation

(b)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Education and Adult Mortality in the United States

#### （2）专著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与责任方式/文献题名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文献题名用斜体，出版地点后用英文冒号，其余各标注项目之间，用英文逗点隔开，下同。

作者为两名，姓名间用“and”；作者为三名以上，则于第一位作者姓名后加“et al.”，表示所有作者。编者为一人名时，姓名后加“ed.”，多名编者则加“eds.”。

示例：

Peter Brooks, *Troubling Confessions: Speaking Guilt in Law and Literature*, 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2000, p.48.

Randolph Starn and Loren Partridge, *The Arts of Power: Three Halls of State in Italy, 1300-1600*, Berkeley: California University Press, 1992, pp.19-28.

Julie Evans et al., *Equal Subjects, Unequal Right: Indigenous Peoples in British Settler Societies*, Manchester: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, 2003, p. 25.

Peter Burke, ed., *New Perspectives on Historical Writing*, University Park: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, 2001.

T. H. Aston and C. H. E. Philipin, eds., *The Brenner Debate*, 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85, p. 35.

### (3) 译著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/文献题名/译者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

示例：

M. Polo, *The Travels of Marco Polo*, trans. by William Marsden, Hertfordshire: Cumberland House, 1997, pp.55, 88.

### (4) 期刊析出文献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/析出文献题名/期刊名/卷册及出版时间/页码。析出文献题名用英文引号标识，期刊名用斜体，下同。

示例：

Heath B. Chamberlain, "On the Search for Civil Society in China," *Modern China*, Vol. 19, No. 2, 1993, pp. 199-215.

### (5) 文集析出文献

标注顺序：责任者/析出文献题名/文集题名/编者/出版地点/出版者/出版时间/页码。

示例：

R. S. Schfield, "The Impact of Scarcity and Plenty on Population Change in England," in R. I. Rotberg and T. K. Rabb, eds., *Hunger and History: The Impact of Changing Food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Pattern on Society*, Cambridge, Mass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83, p.79.

### (6) 档案文献

标注顺序：文献标题/文献形成时间/卷宗号或其他编号/藏所。

示例：

Nixon to Kissinger, February 1, 1969, Box 1032, NSC Files, Nixon Presidential Material Project (NPMP), National Archives II, College Park, MD.

## 2. 德文

### (1) 页码和卷号

I. 表示页码时，不管涉及几页，都用一个大写的 S.。

示例：



(a) S.189

(b) S.11-13

II. ff.是德文“die folgenden”的缩写，意为“本页以下及后页”，“从本页起算但不限于本页”，即脚注所涉及的引注超出本页的范围。f.是德文“die folgende”的缩写，意思是“本页以下”。f.或ff.中的“.”不能省略。

示例：

(a) S.303 f.

(b) S.3601 ff.

III. 卷号用“Bd.”表示。

示例：

(a) Bd.3

(2) 专著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斜体专著标题/前括号/出版地点/冒号/出版社/逗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逗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Nance Fraser/Axel Honneth, *Umverteilung oder Anerkennung? Eine politische-philosophische Kontroverse*, Frankfurt/M.: Suhrkamp Verlag, 2003, S.148.

(3) 论文集文献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前引号/文章标题/逗号/后引号/in/责任人姓名/逗号/责任人身份/逗号/斜体论文集书名/前括号/出版地/冒号/出版社/逗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逗号/页码/句号。

<sup>1</sup>

示例：

(a) Stefanie Endlich, “Das Berliner Homosexuellen-Denkmal: Kontext, Erwartungen und die Debatte um den Videofilm,” in Insa Eschebach, ed., *Homophobie und Devianz: Weibliche und männliche Homosexualität im Nationalsozialismus*, Berlin: Metropol Verlag, 2012, S.167-186.

(4) 期刊文献

---

<sup>1</sup> 其中“in”表示前面提到的文章收在“in”后面的论文集中。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前引号/文章标题/in/责任人姓名/斜体期刊名/卷号期号/前括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冒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Claus-Wilhelm Canaris, Wandlungen des Schuldvertragsrechts: Tendenzen zu seiner “Materialisierung,” *AcP* 200, 2000, S.273ff.<sup>2</sup>

### 3. 法文

#### (1) 大小写

文章题目、期刊名、书名等只有首单词第一个字母和专有名词大写，其余小写。

#### (2) 专著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斜体书名/逗号/前引号/系列名/后引号/逗号/版次/前括号/出版地/冒号/出版社/逗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页码/句号。如果含有卷数信息，则放在最后。3 vol.表示三卷本，vol.3 表示第三卷。<sup>3</sup>

示例：

(a) Léon Pierre, *Phonétisme et prononciations du français*, «Cursus Lettres», 6e edition, Paris: Armand Colin, Septembre 2011.

(b) Antonie Prost, *Les anciens combattants et la société française (1914-1939)*, Paris: Presses de la FNSP, 1977, 3 vol.

#### (3) 论文集文献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前引号/文章标题/后引号/逗号/dans/责任人姓名/前括号/责任人身份/后括号/逗号/斜体文集标题/前括号/出版地点/冒号/出版社/逗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页码/句号。<sup>4</sup>

示例：

(a) Pierre Nora, «La mémoire collective», dans J. Le Goff(dir), *La nouvelle histoire*, Paris: Retz-CEPL, 1978, p.12.

---

<sup>2</sup> 此例子 AcP 为 *Archiv für die civilistische Praxis*，著名德国民法期刊名称之简写。

<sup>3</sup> “系列名”“版次”为可选项。另外，法语使用的引号为“« »”，与英语、汉语均不同。

<sup>4</sup> “dans”表示前面提到的文章收在“dans”后面的论文集中。

#### (4) 报刊文献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逗号/前引号/文章标题/后引号/斜体报刊或杂志名/卷号期号/前括号/出版时间/后括号/逗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Krzysztof Pomian, «De l’histoire, partie de la mémoire, à la mémoire, objet d’histoire», *Revue de Métaphysique et de Morale* N°1, JANVIER-MARS 1988, pp.63-110.

## 4. 日文

### (1) 标点符号

I. 表示书名时使用双重引号『』，表示文章标题时使用引号「」。

示例：

(a) 守千春「川端康成『雪國』論」

II. 有两位作者时，名字用“・”分隔开。

示例：

(a) 後藤晃・児玉俊洋

### (2) 专著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前双重引号/专著题目/后双重引号/顿号/出版社/顿号/出版时间/顿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小野五郎『現代日本の産業政策一段階別決定のメカニズム』、日本経済新聞社、1999年、27頁。

### (3) 论文集文献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前引号/论文标题/后引号/顿号/编者姓名/前双重引号/论文集标题/后双重引号/顿号/出版社/顿号/出版时间/顿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郡司隆男「言語情報の特質」、藤本和貴夫・木村健治編『言語文化学概論』、大阪大学出版会、1997年、20頁。

#### （4）期刊文献

顺序为：作者姓名/前引号/论文标题/后引号/顿号/前双重引号/期刊名/后双重引号/顿号/卷数号数/顿号/出版时间/顿号/页码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梅津彰人「キャンパスの文章-卒業論文」、『国文学 解釈と教材の研究』、40 卷 2 号、1955 年、71-74 頁。

#### （5）网页文献

顺序为：责任人/前引号/网页文章标题/后引号/顿号/发表时间/顿号/网址/句号。

示例：

(a) 経済産業省産業技術環境局産業技術政策課「経済産業省産業技術政策」、2005 年 8 月、  
[http://www.meti.go.jp/policy/economy/gijutsu\\_kakushin/innocation\\_policy/pdf/pamphlet.pdf](http://www.meti.go.jp/policy/economy/gijutsu_kakushin/innocation_policy/pdf/pamphlet.pdf)。

### 「三」其他

#### （一）再次引证时的项目简化

同一文献再次引证时只需标注责任者、题名、页码，出版信息可以省略。

示例：

赵景深：《文坛忆旧》，第 24 页。

鲁迅：《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》，《鲁迅全集》第 9 册，第 326 页。

Peter Brooks, *Troubling Confessions: Speaking Guilt in Law and Literature*, p.48.

#### （二）间接引文的标注

间接引文通常以“参见”或“详见”等引领词引导，反映出与正文行文的呼应，标注时应注出具体参考引证的起止页码或章节。标注项目、顺序与格式同直接引文。

示例：

参见邱陵编著：《书籍装帧艺术简史》，哈尔滨：黑龙江人民出版社，1984 年，第 28—29 页。

详见张树年主编：《张元济年谱》，北京：商务印书馆，1991 年，第 6 章。

#### （三）引用先秦诸子等常用经典古籍，可使用夹注，夹注应使用不同于正文的字体。

示例 1：

庄子说惠子非常博学，“惠施多方，其书五车。”（《庄子·天下》）

示例 2：

天神所具有道德，也就是“保民”、“裕民”的道德；天神所具有的道德意志，代表的是人民的意志。这也就是所谓“天聪明自我民聪明，天明畏自我民明畏”（《尚书·皋陶谟》），“民之所欲，天必从之”（《尚书·泰誓》）。